

证券代码：002352

证券简称：顺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8-006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顺丰控股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于2018年1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，2018年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12名，实际参与董事12名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卫先生主持，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充分讨论和审议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28,858.4780万元向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增资，关联董事王卫、林哲莹、张懿宸、杜浩洋、伍玮婷回避表决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